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下属子公司“实验室项目”改造为“P3 国家实验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下属子公司“实验室项目”改造为“P3 国家实验室”的议案》，为响应国家和地方政府的号召，以实际行动支持新型冠状病毒的防疫工作，践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公司全资孙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康新沂”）计划将原有实验室改造为 P3 国家实验室，为抗击疫情，全力研发新型的抗病毒药物，同时承接全球大型药企在中国进行新型抗病毒药物的委托研发与生产。必康新沂实验室总面积 5672.35 平方米，为独立建筑，本次全面进行改造为 P3 国家实验室。同时，紧邻该实验室为原实验室配套动物房，面积 866.88 平方米，可继续为 P3 国家实验室生物制药研发提供配套功能。原必康新沂研发大楼 B 段二层和三层的实验室，继续承担原有普通药品研发、检验功能。本次改造预计投资人民币 10,000.00 万元，为公司自筹资金。

2、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P3 国家实验室改造项目
- 2、项目建设地点：新沂市马陵山西路 168 号

3、项目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

将原有必康新沂实验室全面改造成为 P3 级别国家实验室。该实验室共 4 层，其中一层 2739.8 平米、二层 1792.04 平米、三层 1086.87 平米、顶部机房 53.64 米，合计 5672.35 平米。本次改造在 GB50346 等标准要求基础上，涉及建筑改造、净化工程、IT 工程、机电安装、设备安装调试等。

4、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经估算，本项目总投资人民币 10,000.00 万元。项目所需资金为公司自筹。

5、主要经济指标

改造建设 P3 国家实验室，可大幅提升公司药品研发能力，扩充生物制药研发和生产能力，为本次抗击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做出贡献的同时，也将大幅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通过自研药品及引入国际大型药企、实验室的产品，可全面发挥制药技改搬迁项目 30 万平米医药智能制造车间的产能，并大幅提升产品价值。

6、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建设周期 90 天。

三、项目实施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项目实施的目的

面对当前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公司响应国家号召，承担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提升公司生物制药和抗病毒药品、疫苗研发生产能力，为防疫工作做出贡献。同时，能在未来提升公司药品研发、生产能力，并充分发挥公司已建成的总面积超过 30 万平方米的现代化制药车间价值，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2、存在的风险

(1) 进度风险：当前因新型冠状病毒影响，各单位复工推迟，尤其是施工单位，可能会影响项目进度；

(2) 安全风险：P3 实验室主要研究致病微生物和病毒，其屏障措施要求非常严格，以防止微生物和病毒逸出环境。因此实验室选址为独立建筑，按照二级屏障标准设计，同时安装一级屏障，可有效避免安全风险；

(3) 管控风险：实验室人员应为有专业技能培训和工作经验的专业人员，必须要有严格的实验室操作和技术规程，并安排有资格的科学工作者进行监督。

(4) 审批风险：疫情时期，政府虽已开辟绿色通道，但仍需要监管部门进行

现场检查，能否顺利通过政府机构的审批还具有不确定性。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改造实验室项目投资系公司响应政府号召，支持新型冠状病毒防疫工作，践行社会责任的体现，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通过进一步加强公司在生物制药领域的研发能力，扩充公司产品线，发挥公司强大的药品生产制造能力，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在医药行业的地位，扩大公司的市场影响力。

特此公告。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七日